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調府教師 馬維忠
電話：04-7112175#55
電子信箱：cwm518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鹿港鎮鹿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204537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書(共1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2045379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2年度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課程-彰化縣教師專班」報名資訊1份，請推廣食農教育學校踴躍報名，並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112年11月9日農中改農推字第1122944682號函辦理。

二、培訓目的：

(一)為配合「食農教育法」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積極培訓本縣學校教師取得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證。

(二)提高本縣學校爭取中央食農教育相關計畫之競爭力。

三、培訓說明：

(一)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獲得農業部授權與本府共同辦理本案培訓彰化縣專班課程。

(二)彰化縣為農業大縣，已向下扎根推動學校食農教育多年，依據112年5月4日發布「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第2條規定，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



彰化縣鹿港鎮收文:112/11/16



1120003832

有附件



人員，除應具備各條所定資格外，並須於申請前2年內完成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8小時(含線上課程3小時及實體課程5小時)，本次培訓為實體5小時之課程，完成課程取得培訓時數證明，可供申請認可食農教育專業人員。

(三)具備食農教育人員資格將有助於學校申請中央各項食農教育計畫。

四、研習資訊：

(一)辦理日期：112年11月22日。

(二)辦理地點：臺中區農業改良場綜合大樓2樓大禮堂(彰化縣大村鄉松槐路370號)。

(三)參加對象：彰化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食農教育教職人員。

(四)招生名額：60位，依資格身分篩選及報名順序招生，額滿為止，報名成功者另行通知。

(五)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2年11月17日16時止。

(六)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7mupu5R4kDGdq9Fg8>

(由本府教育處彙整後交予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七)教材教具：搭配本縣食農教育年度計畫雜糧主題，將提供參與教師教具一份，以利推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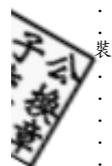
五、研習時數：

(一)全程參與者核予5小時結訓證書。

(二)本研習本府核予5小時教師研習時數，研習課程編號另案公告。

六、檢附計畫書1份供參。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
副本：彰化縣教師研習中心、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